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

项目编号：BHZC2020-J3-000171-GXXY

采购人：北海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年六月七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_Toc48341266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3](#_Toc48341266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_Toc483412664)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_Toc483412665)3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_Toc483412729)8

[第六章 评定标准 3](#_Toc483412751)5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BHZC2020-J3-000171-GXXY）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采购活动。

**一、项目名称：**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

**二、项目编号：**BHZC2020-J3-000171-GXXY

**三、项目基本概况介绍：**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一项，包括专业带头人培养、校级名师候选人培养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人民币壹佰叁拾万零叁仟元整（¥13030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等与政府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

**六、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承诺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被各级政府行政部门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0年6月8日至2020年6月10日9:00-12:00，15:00-17:30,法定公休、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广西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http://zfcg.gxzf.gov.cn/），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2020年6月11日9时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8楼A室），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九、谈判时间及地点：**2020年6月11日9时整响应文件开启会后为谈判小组与谈判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8楼A室，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十、本次竞争性谈判联系事项：**

1.采购人：北海职业学院 地址：广西北海市西藏南路48号

联系人：李世超 联系电话：0779-3920670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文媚

联系地址：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7楼A室 联系电话：0779-3969698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北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0779-3063975

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7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  项目编号：BHZC2020-J3-000171-GXXY  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人民币壹佰叁拾万零叁仟元整（¥1303000.00） |
| 2 | 3.1 | 谈判供应商资格：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承诺履行竞争性谈判文  件的各项规定，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被各级政府行政部门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 |
| 3 | 4.4 | 踏勘现场：采购人不组织，谈判供应商自行踏勘 |
| 4 | 7.4 | 报价：谈判供应商可就《采购需求》中所有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 5 | 8.2 |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须能编辑） |
| 6 | 9.1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6月11日9时（注：必须以密封形式递交）  地址：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8楼A室。 |
| 7 | 9.2 | 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 |
| 8 | 11 | 谈判保证金（须足额交纳）：  1.交纳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2.谈判保证金在谈判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3.交纳谈判保证金的账户见《供应商须知》11.2。  4.谈判保证金交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11.1及11.2。 |
| 9 | 9.1 | **谈判时间：**2020年6月11日9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8楼A室 |
| 10 | 9.6 | 评定标准：最低评标价法（详细见第六章） |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项目名称：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

项目编号：BHZC2020-J3-000171-GXXY

1.2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北海职业学院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6“谈判保证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二十条、第五十四条的规定，谈判保证金，是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依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一笔款项，以这笔款项担保竞争性谈判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不发生违法违规、违反程序或者不诚信的行为，如果发生了违法违规、违反程序或者不诚信的行为，则无权要求退还谈判保证金，如果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违反程序或者不诚信行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谈判保证金。

2.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谈判供应商资格：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一）具有独立承当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所规定的条件，且承诺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

3.2其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被各级政府行政部门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

**注：特别说明：**

▲1. 多家供应商参加谈判时：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谈判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采购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谈判，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谈判供应商，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参加谈判采购无效；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谈判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谈判，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其所代理品牌产品的，谈判时，谈判小组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谈判供应商。

▲2.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3.谈判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4.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谈判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谈判或成交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4. 谈判费用、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踏勘现场**

4.1谈判费用：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竞争性谈判公告**：见2020年6月7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4.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3.1谈判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如发现表中服务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4.3.2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三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3.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不足三个工作日顺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3.4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会时间。采购代理机构至少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

**4.4. 踏勘现场**

4.4.1 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供应商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并承担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4.4.2 采购人向谈判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供谈判供应商设计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谈判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

4.2.3 经采购人允许，谈判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谈判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5.5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谈判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按以下顺序装订成一本）。

**5.6.1价格文件**

▲（1）报价表（见第五章 附件2）**(必须提供)；**

**5.6.2 商务技术文件**

▲（1）谈判书（见第五章 附件1）**(必须提供)；**

▲（2）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见第五章 附件3）**（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见第五章 附件4）；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5）谈判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

▲（6）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财务报表**（格式自拟）；**（新注册成立的企业按实提供）

▲（7）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谈判供应商连续三个月有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谈判供应商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原件备查）**（新注册成立的单位按实提供）

▲（8）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谈判供应商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谈判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原件备查）**（新注册成立的单位按实提供）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第五章 附件5）（**必须提供）**

（11）谈判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其中“信用中国”网站须提供供应商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个页面下的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提供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页面下的截图；

▲（12）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切实可行服务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等)**（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3）保密承诺书（见第五章 附件6）（**必须提供）**；

▲（14）谈判保证金缴纳证明（**必须提供）；**

（1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16）本项目第三章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如本项目第三章中有要求的,则必须提供**）

（17）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18）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章 附件7、附件8）。

**特别说明：（1）谈判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的各种原件及复印件，须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含正、副本），否则其无效。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2）谈判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谈判供应商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谈判无效。（3）谈判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的，必须由本人签名，不得用签名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否则签名无效。**

1. **计量单位**

6.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 **报价要求**

7.报价指包括内容见本谈判文件第三章相关内容。

7.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谈判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谈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7.4报价：谈判供应商可就《采购需求》中所有的服务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谈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本（两文件相隔之间用封面标识，封面写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字样）。

谈判供应商将响应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按参加谈判采购无效处理。

8.2谈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一份，未按要求提供的，按参加谈判采购无效处理）装入到一个响应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在所有封口处密封签章【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均可】。响应文件的密封以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未按规定密封或密封签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文件袋外层封面上应写明：

（1）项目名称：

（2）项目编号：

（3）谈判供应商名称：

（4）（响应文件开启会开始时才能启封）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9.1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8楼A室。

9.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10.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0.1在本文件要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1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具体金额详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谈判保证金交纳方式谈判保证金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不接受以个人名义交纳的谈判保证金）**

11.2谈判供应商应按本须知中明确的单位全称、开户行、账号，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上，并将交款的银行回单（回执）或其它相关有效证明复印件装订于谈判文件中（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交纳的，将相关原件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一同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不按指定账户交纳的，视为不交纳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交纳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海市北京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622366865643

11.3对未按本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1.4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单据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BHZC2020-J3-000171-GXXY项目谈判保证金”字样（办理手续时必须督促银行写明），否则不予受理。

11.5未成交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合同签订后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计利息。

11.6对应交未交谈判保证金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会在评审中按照无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注：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在谈判采购过程中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由采购人在相关政策规定的范围内支付。

11.8谈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谈判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

（2）谈判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谈判程序及评标方法**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见本须知前附表。每个供应商派1人参加响应文件开启会。

参加响应文件开启会的供应商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响应文件开启会议，参加会议的供应商代表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凭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②投标人（供应商）承诺书（见附件）；以上材料均需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③各交易活动参与人承诺书（见附件）。**】接受验证，未带齐以上证件的不能代表本单位递交响应文件及参加响应文件开启会。

**疫情防控期间，请所有人员佩戴口罩入场，并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及信息登记等工作（未佩戴口罩或体温超过37.2℃的人员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每个谈判供应商只能安排一名人员到现场。递交了响应文件的谈判供应商未参加响应文件开启会的，视同认可响应文件开启会结果。**

12.1第一轮谈判

在谈判正式开始前，首先对响应文件的份数进行检查，如响应文件的份数少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则按谈判无效处理；其次由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确认，在认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歧视性或排他性内容的情况下开展下一步的评审工作。

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已通过资格性审核的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书面评审，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在评审后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归纳各专家审核意见，形成谈判要点。谈判小组依据谈判要点，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谈判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后，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谈判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按时密封递交。

当谈判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无需再谈判的，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评标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后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谈判的，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变动或提出谈判意见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12.2竞争性谈判文件变动

（1）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结合第一轮谈判整体情况，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并要求供应商做出书面响应。

（2）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相应变动部分，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密封递交。由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相应变动部分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12.3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集中就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或谈判小组提出的谈判意见与每个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后，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谈判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按时密封递交。

当谈判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无需再谈判的，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评标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二轮谈判后竞争性谈判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谈判的，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变动或提出谈判意见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每次报价均不得高于上一次报价，否则此次报价无效。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12.4最后报价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作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评标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2.5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废止。

12.6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定标准为：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最后报价（评标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无效谈判条款**

13.1谈判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在评审中按照无效谈判处理：

（1）应交未交谈判保证金的；

（2）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5）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13.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互相串通参加谈判采购，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谈判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采购事宜；

（3）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人；

（4）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3.3废止条款

谈判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予以废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

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

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4.1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4.2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最后报价（评标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成交结果公告**

15.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公告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5.2谈判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5.3质疑谈判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779-3969698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北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0779-3063975

**九、履约保证金**

16.1.合同签订之前，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金额的3% 交纳履约保证金到采购人指定账户；服务期内，如成交人提供的服务出现与项目采购需求不符，或不按合同中约定的售后服务承诺实行质保，则按合同的相关规定在其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给采购人。项目服务期满，经双方验收合格且通过财政部门审计核算无误后 15 个日历日内，无利息返还因服务质量等问题扣除（如有）后剩余的履约保证金。成交人不及时办理退还履约保证金手续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提交履约保证金账户：（另行通知）

16.2履约保证金因故被扣除，数额不足成交金额的3%的，成交人应及时补足。

**十、签订合同**

17.1成交供应商自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7.2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扫描件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并将政府采购合同原件2份送（或寄）达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后办理谈判保证金退还手续。**

17.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因故不履行合同或拒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谈判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因故不履行合同或拒不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7.4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因故不履行合同或拒不履行合同的，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17.5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的相关规定，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必须成为政采云网上交易平台的正式入驻供应商，否则由此使采购人不能按要求及时在相关媒体上发布合同公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均由该成交供应商承担和赔偿，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有权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该成交供应商虚假应标的相关责任。

**十一、适用法律**

18.1 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十二、其他事项**

19.1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规定，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壹万捌仟肆佰元整（¥18400.00）。

19.2**验收：采购人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组织履约验收，成交供应商须予以配合。验收通过的，签署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见本章合同附件】，成交供应商须在验收书签署后1个工作日内将验收书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或送（寄）到采购代理机构。**

19.3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

19.4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6000

通讯地址：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58号北园公寓星辰座7楼A室 电话：0779-3969698

**附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 | 数量 |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服务质量、服务过程、服务结果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
| 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

**二、项目编号：**BHZC2020-J3-000171-GXXY

**三、项目类别：**服务

**四、采购金额：采购预算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叁拾万零叁仟元整（¥1303000.00），各分项预算金额见下表；**超过此采购预算总金额及各分项金额的报价将按参加谈判采购无效处理。**

**五、本章采购项目需求中的各项服务需求必须满足，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否则将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六、项目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详细技术参数及配备要求 |
| **一、师资队伍建设：** | | | | | |
| 1 | 专业带头人培养 | 项 | 1 | 155000.00 | **成交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培养工业机器人专业群带头人≥3名。**  **具体需求如下：**  1.协助学校专业带头人团队开展国内知名院校参观调研，参加知名高校专家教授讲座，学习先进的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教学理念和教研教改技巧；  2.协助学校专业带头人团队开展相关企业参观调研，了解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的发展和就业方向；  3.聘请职教专家对专业带头人进行专题培训；  4.协助专业带头人获得主持或主要参与相关区级及以上课题研究；  5.协助专业带头人公开发表论文和申报专利；  6.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ABB认证讲师培训；  7.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  8.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  9.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培训。  **技术要求：**  1.调研的院校中含国内双高院校≥1所，调研院校总数≥3所，  调研国内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相关企业≥3家，调研时长≥7天；  2.专业带头人参观调研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职教专家专题培训次数≥2次，每次培训时长≥7天，邀请的职业教育专家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提供相关简历及职称证书；  4.专业带头人参加培训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协助专业带头人获得主持或主要参与相关区级及以上课题研究≥3项，公开发表论文≥5篇和申报专利≥3项；  6.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ABB认证讲师培训≥2人次，培训时长线上培训≥27天，线下培训≥16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1人次，培训时长≥4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8.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 ≥2人次，培训时长≥4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协助专业带头人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培训≥2人次，培训时长≥7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0.相关物化成果：  1）专业带头人培养计划1套；  2）参观调研过程性记录、培训记录、讲座照片、签到表等资料1  套；  3）专业主任建设资料汇总：专业主任基本情况表、专业主任在专  业建设中的作用说明、专业主任教学科研成果汇编、专业主任  相关实绩的佐证材料、专业主任建设工作总结等。 |
| 2 | 校级名师候选人培养 | 项 | 1 | 54000.00 | **成交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培养校级名师候选人≥1名。**  **具体需求如下：**  1.协助校级名师候选人开展国内知名院校参观调研，参加知名高校专家教授讲座，学习先进的相关专业教学理念和教研教改技巧；  2.协助校级名师候选人开展相关企业参观调研，了解相关专业的发展和就业方向；  3.聘请职教专家对校级名师候选人进行专题培训；  4.协助校级名师候选人获得主持或主要参与相关区级及以上课题研究；  5.协助校级名师候选人公开发表论文和申报专利。  **技术要求：**  1.调研的院校中含国内双高院校≥1所，调研院校总数≥3所，调研国内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相关企业≥3家，调研时长≥7天；  2.名师候选人参观调研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人承担；  3.职教专家专题培训次数≥2次，每次培训时长≥7天，邀请的职业教育专家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提供相关简历及职称证书；  4.名师候选人参加培训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协助校级名师候选人获得主持或主要参与相关区级及以上课题研究≥2项，公开发表论文≥5篇和申报专利≥2项；  6.相关物化成果：  1）校级名师培养计划1套；  2）参观调研过程性记录、培训记录、讲座照片、签到表等资料1  套；  3）校级名师建设资料汇总：校级名师基本情况表、校级名师在专  业建设中的作用说明、校级名师教学科研成果汇编、校级名师  相关实绩的佐证材料、校级名师建设工作总结等。 |
| 3 | 教师队伍培养 | 项 | 1 | 275000.00 | **一、成交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培养骨干教师≥8名，使之具备较强的专业课程的理论与实践教学能力，有一定的教研教改能力、课程开发能力以及新技术应用、新成果的推广能力。**  **具体需求如下：**  1.协助骨干教师开展国内知名院校参观调研，参加知名高校专家教授讲座，学习先进的相关专业教学理念和教研教改技巧；  2.协助骨干教师开展相关企业参观调研，了解相关专业的发展和就业方向；  3.聘请职教专家对骨干教师开展专题培训；  4.协助骨干教师到企业开展为期半年（根据学院实际情况最多分3期进行）的顶岗实训；  5.协助骨干教师参加ABB认证讲师培训；  6.聘请专业行业有过技能大赛培训经验的人员到校指导培养骨干教师进行教学技能、专业课程或实际操作等内容进行培训；  7.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  8.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  9.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培训；  10.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国赛“制造单元智能化改造与集成技术”赛项交流与学习。  **技术要求：**  1.调研的院校中含国内双高院校≥1所，调研院校总数≥3所，调研国内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相关企业≥3家；  2.调研时长≥7天，参与调研的骨干教师≥5名；骨干教师参观调研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职教专家专题培训次数≥2次，每次培训时长≥3天，邀请的职业教育专家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提供相关简历及职称证书；  4.骨干教师参加培训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协助骨干教师进行企业的顶岗实训（根据学院实际情况最多分3期进行）≥2人次，顶岗时长≥6个月，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协助骨干教师参加ABB认证讲师培训≥2人次，培训时长线上培训≥27天，线下培训≥16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聘请专业行业有过技能大赛培训经验的人员到校指导培养骨干教师进行教学技能、专业课程或实际操作等内容进行培训，培训时长≥5天；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8.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1人次。时间≥4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协助骨干教师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技能等级证书培训≥1人次，时间≥7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0.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培训≥1人次。时间≥4天；参训人员的差旅费、培训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1.协助骨干教师参加国赛“制造单元智能化改造与集成技术赛项”交流与学习人次≥2人次，次数≥2次；骨干教师参加交流与学习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2.相关物化成果：  1）骨干教师培养计划1套；  2）培训照片、签到表、个人培训总结、参观调研过程性记录、讲  座照片、签到表、培训记录等资料1套；  3）骨干教师培养建设材料汇总：骨干教师教科研成果汇编、指导  学生技能竞赛获奖资料、骨干教师培养建设工作总结等。  **二、成交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培养兼职教师≥2名。**  **具体需求如下：**  1.协助学校聘请行业专家、企业技术骨干担任校内实训课程教学和顶岗实习指导老师；  2.聘请行业专家、企业技术骨干为教师进行技术培训。  **技术要求：**  1.协助学校聘请行业专家、企业技术骨干担任校内实训课程教学和顶岗实习指导老师； 实训教学时长≥4周、顶岗指导时长≥6个月；  2.协助学校聘请行业专家、企业技术骨干为教师进行技术培训≥ 2次，每次时间≥1天。  注：邀请职业教育专家、智能制造行业企业专家必须得到采购人认  可。 |
| **二、人才培养模式与课程建设：** | | | | | |
| 4 | 人才培养模式建设 | 项 | 1 | 109000.00 | 1.成交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专业团队深入国内院校及相关企业进行走访开展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调研；  2.成交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邀请省级以上职业教育专家、智能制造行业企业专家对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构建进行指导，协助学校对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  3.成交供应商负责根据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会专家意见，协助学校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  **技术要求：**  1.调研的院校中含国内双高院校≥1所，调研院校总数≥3所，调研国内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相关企业≥3家；  2.调研时长≥7天，参与调研人次≥4人次；采购人的人员参观调研所产生的差旅费由采购人承担，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协助学校完成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1套，且该方案需符合高职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具有可操作性和成效性；  ▲4.提供≥2份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借鉴；  5.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校外专家成员≥4名，其中省内院校专家≥1名，国内院校专家≥1名，工业机器人行业企业专家≥2名，邀请的职业教育专家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提供相关简历及职称证书；  6.组织召开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讨会议≥2次，每次会议时长≥1天；  7.邀请专家产生的劳务费、差旅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8.形成物化成果：  1）调研计划书1套；  2）调研表1套；  3）调研日志1套；  4）典型工作任务分析报告1套（包含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  机电一体化专业各1份）；  5）人才培养方案，1套（包含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  体化专业各1份）；  6）总结报告，1套（包含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  专业各1份）；  7）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等资料1套；  8）总结报告，1套；  9）会议记录等材料1套；  注：邀请职业教育专家、智能制造行业企业专家必须得到采购人认可。 |
| 5 | 课程体系建设 | 项 | 1 | 100000.00 | 1.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邀请省级以上职业教育专家、智能制造  行业企业专家与学校教科组成员组建课程体系改革小组；  2.供应商负责协助组建成功的课程体系改革小组召开课程改革研讨会议，确定工业机器人专业群课程体系建设方案；  3.供应商负责协助组建成功的课程体系改革小组召开岗位职  业能力分析会议，结合工业机器人专业群建设的当前状况，  制定工业机器人专业群课程体系改革方案；  4.制定工业机器人专业群核心课程标准。  **技术要求：**  1.课程体系改革小组校外专家成员≥4名，其中省内院校专家≥1名，国内院校专家≥1名，工业机器人行业企业专家≥2名，邀请的职业教育专家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提供相关简历及职称证书；  2.指导并协助学校完成工业机器人专业群课程体系方案≥1份；  ▲3.提供≥2份工业机器人相关专业群课程体系方案进行借鉴；  4.组织召开课程体系改革研讨会议≥2次，每次会议时长≥1天；  5.邀请专家产生的专家费、差旅费以及召开会议产生的会务费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形成物化成果：  1）会议记录等材料1套；  2）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课程体系建设方案  1套；  3）岗位职业能力分析相关材料1套；  4）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课程体系改革方案  1套；  5）工业机器人、电气自动化、机电一体化专业核心课程标准和实  训课程标准1套；  注：邀请职业教育专家、智能制造行业企业专家必须得到采购人认可。 |
| 6 | 教材开发 | 项 | 1 | 300000.00 | ▲1.供应商负责协助学校根据企业调研结果，结合学校现有实训教学设备完成《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工业机器人仿真》、《工业机器人技术基础》、《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技术》4本一体化系列教材的编写，并公开出版。  2.协调专家开展教材编写培训，指导4门教材的编写；  3.根据课程标准，指导专业教师制定教材编写计划（包含教材建设方案、学校组成编写小组确定名单及分工、校企分工等信息）；  4.提供出版教材的样章，教材编校；  5.完成教材试用版；  6.开展教材评审会议，对初稿进行评审，完成阶段性评审报告；  7.教材修订版；  8.完成《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工业机器人仿真》、《工业机器人技术基础》、《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技术》4本教材出版（成交供应商负责出版相关费用）；  9.《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工业机器人仿真》、《工业机器人技术基础》、《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技术》4本出版教材的内容框架如下：  **1）《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  教材以工业机器人操作与编程基础技能为出发点，让学生充分了解工业机器人设备本身的常用操作使用方法和编程调试技巧，掌握日常维护和简易维修的基本技能。教材内容包含：工业机器人的启动和关闭、示教器操作环境的基本配置、工业机器人的手动运行、工业机器人的I/O通讯设置、工业机器人的基础示教编程与调试、工业机器人的高级示教编程与调试、工业机器人的日常维护等。  **2）《工业机器人仿真》**  教材围绕工业机器人离线编程软件，让学习者了解和掌握工业机器人离线编程技术及软件操作技能，从而使读者能理解和掌握工业机器人离线编程技仿真技术及应用。教材内容包含：工业机器人离线编程软件的认识、工业机器人离线编程部署、离线编程软件开发环境介绍、工业机器人系统构建、工业机器人系统工作轨迹生成、工业机器人虚拟仿真、离线编程软件联机调试、工业机器人离线编制应用案例等。  **3）《工业机器人技术基础》**  教材主要介绍工业机器人技术的基础理论及应用知识，旨在夯实学生在使用工业机器人进行操作之前的理论基础。先介绍机器人的机械结构，便于学生对工业机器人产生直观认识；再从机器人运动的理论知识开始，慢慢延伸到工业机器人的控制系统结构及编程语言；然后讲解常与工业机器人集成使用的传感系统与末端执行器；最后介绍工业机器人在工业生产中的典型应用。教材内容包含：认识工业机器人、机构和驱动、运动学和动力学、传感与感知、末端执行器、工业机器人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示教编程和工业机器人的工业应用等。  **4）《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技术》**  本课程以模块化平台为硬件核心，以实训题目为主线，由浅入深的设计了涵盖系统集成设计、平台安装部署、编程调试、优化改进等知识技能点的课程安排，并整合核心知识点、解题思路、实操微课视频、题目配套程序等教学资源。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技术应用、技术创新和协调配合能力。教材内容包含：执行单元的集成和功能调试、仓储单元的集成和功能调试、检测单元的集成和功能调试、WinCC的通信和界面建立、基于生产对象的制造单元智能化改造。  **技术要求：**  ▲1.4门教材的开发需根据企业调研结果，结合学校现有实训教学设备完成。  2.教材质量要求如下：  1）开本尺寸32开，误差≤1.5mm，成品裁切方正，歪斜≤2mm；  2）书脊平整、书脊字居中，误差≤2mm，不起泡、不露钉、钉距平  实、装订牢固、浆口2—8mm；  3）封面、插页用纸符合要求，套印误差≤0.6mm；  4）全书墨色基本一致，版面端正，文图印迹完整、不秃不瞎、文  字每印张模糊断道缺划不超过2处；  5）全书正反面套印基本准确，允差≤2mm，版面歪斜≤2mm；  6）全书页码折正、相连页允差≤7mm；  7）教材采用彩色印刷。  3.提供工业机器人相关专业教材开发方案。  4.提供具有编审资质的教材指导专家。 |
| 7 | 教学资源库建设 | 项 | 1 | 150000.00 | 根据项目建设要求，开发4门课程配套的教学资源，具体要求如下：  1.供应商负责提供课程资源开发方案（建设目标、建设规模、课程资源建设预期成果、方案实施）；  2.与专业教师共同进行课程资源开发工作；  3.提供4门课程资源，每门课程包含教案、课件、习题库以及课程配套视频、动画、微课等资源建设。  **技术要求：**  ▲1.4门课程资源的开发需结合学校现有教学设备,谈判时需提供≥10分钟与学校现有教学设备适配的微课视频作为参考。  2.教案开发要求  1）以教学大纲、教学内容、基本教材为依据；  2）明确教学目的与要求；  3）将恰当的课程内容及其结构与教学对象的认识结构有机对应，  构架教学内容的逻辑路线，设计讲述策略；  4）科学安排进度，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排除疑点，注重启发，  信息量较大；  5）精心选用一种恰当的教学方法，配合其他必要的辅助方法和手  段，注明其使用时机；  6）内容详略得当，书写工整，项目齐全，教案覆盖每门课程所有  内容；  7）以一次课或一个教学内容（单元）编制一个教案；  8）针对不同专业及不同层次的学生，教案要有所区别。  3.课件开发要求  1）课件采用PPT模式编写，课件中需要的动画和图片以学校现有  的设备为开发目标；  2）多媒体课件应紧密结合教材内容，具有一定的深度和广度，能  反映教学中的重点，有一定量的练习题和思考题，满足教学需  要；  3）对教材中的重点、难点能充分利用图形、图片、视频、Flash、  声音、电子模型等各种技术手段展现，使学生易于理解、便于  记忆；  4）多媒体课件按校企共同规划的情景项目任务等多种形式制作（幻  灯片课件建议按章、节分别制作组成全课程系列），每一课件的  内容必须制作完整；  5）教学课件必须按照软硬结合的精神编写，编写课件中的教学图  片必须和学校现有实训设备紧密结合；  6）4门课程开发课件覆盖4门课程所有内容，总数量≥80个。  4.习题试题开发要求  1）突出课程标准的理念；  2）试题要有开放性，启发思路；  3）要有创造性、注重创新；  4）要有新颖性，注重趣味性；  5）题型、题量及难易度要有科学性；  6）试题包含：选择题、判断题、简答题等，每门课程试题≥150  题，并附答案。  5.课程配套视频、动画等微课资源开发要求  1）各门课程教学资源库开发，需要根据教师教学设计合理需要制  作；   1. 微课制作每门课程≥8个，根据教材具体内容可以选择课堂实   录、二维动画制作等类型，4门课程总数量≥50个；  3）每个微课时间在5〜10分钟；  4）后期制作要求：  ① 视频信号源稳定，信噪比不低于55dB，无明显杂波、偏色；  ②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db；  ③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④ 拍摄画面无明显抖动，剪辑视频色彩统一，无明显色差；  ⑤ 视频压缩采用H.264格式编码、视频码流率3000-5000Kbps、  分辨率1920×1080、视频帧率为30帧/秒、逐行扫描；  ⑥ 音频压缩采用H.264格式编码、采样率48KHz、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不低于双声道，做混音处理；  ⑦ 视频格式可以是但不限于mp4、rmvb、mpg、avi、wmv等格式。  6.完成4门院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7.教学资源应用平台  1）资源库可通过统一化的应用平台查看和使用，包括文档及视频  类文件，无需安装无需联网，实现本地化U盘部署，不限制使  用环境；  2）资源应用平台提供课程教案参考，对不同类的资源包进行合理  教学安排，为教学实施提供参考；  ▲3）资源应用平台为开放式应用软件，教师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  在原有课程基础上进行教学过程调整，增加或减少资源内容，  或完全新建课程，替换或增加自制资源。 |
| **三、校企合作建设**： | | | | | |
| 8 | 共建校内外实训基地 | 项 | 1 | 20000.00 | 1.校企合作共建校外实训基地  1）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与≥3家企业签订合作协议；  2）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制订校企合作长效运行机制；  相关物化成果：校企合作协议1套、校企合作长效运行机制1  套  2.共建校企研发中心  1）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建设离线编程与仿真技术校企研发中心；  2）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建设ABB机器人校企研发中心；  相关物化成果：离线编程与仿真技术校企研发中心建设方案1  套；ABB机器人校企研发中心建设方案1套；  3.共建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申报及开展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  目申报，加强在“新工科建设”、“师资培养”、“实践基地”、“创新创业”等方面支持院校的人才培养和专业改革。  相关物化成果：相关申报材料1套。 |
| 9 | 共建职业技能鉴定站 | 项 | 1 | 80000.00 | 1.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制定职业技能鉴定站建设方案，建设方案需依托学校现有的场地及设备进行设计；  2.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申请相关鉴定资格证明；  3.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申请ABB认证考点；  相关物化成果：职业技能鉴定站建设方案1套、职业技能鉴定资  格证明材料1套；ABB认证考点申请方案1套。 |
| 10 | 开展订单班培养 | 项 | 1 | 60000.00 | 1.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学校制订校企合作订单班培养方案及人才培养方案。订单班教学方式：由学校老师进行理论部分教学，由企业工程师到学校进行实训部分教学，实训教学时长每学期≥4周；  2.由成交供应商提供企业岗位供订单班学生进行顶岗实习，≥20人次，时间≥6个月。  相关物化成果：校企合作订单班培养方案1套、校企合作开  展订单班协议1份、订单班实施情况总结1套（获奖材料、就业材料、企业评价等）。 |

**七、服务要求书**

**1. 合同签订期：**自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日历日内。若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不再受理合同签订事宜，终止项目合同签订并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2.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点：**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服务工作并通过验收。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要求：**

（1）基本要求：成交供应商应深入了解采购人对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参加本项目采购的所有服务必须满足采购人实际工作的需要，同时必须完全符合谈判文件每项要求，若恶意投标出现服务质量问题、技术参数不符等问题，直接影响采购人工作正常运转的，采购人将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

（2）谈判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明确注明承担该项目合同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并承诺一旦成交，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响应文件中明确的项目负责人及拟任的项目人员，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

（3）谈判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以及响应服务所涉及内容的不如实说明，一经查实其谈判无效，采购人将报监管部门查处；

（4）成交后，若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或不按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履约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该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同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5）须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结束后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有关资料。

（6）在服务期间因成交供应商的责任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关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

（7）谈判报价为全包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编制费、人工劳务费、材料费、管理费、交通费、利润、税金、保险、验收、后续服务支持及政策咨询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除合同价款及采购人认可的特殊情况外，采购人不再为本项目另付其他任何费用给成交供应商。

（8）服务成果检验程序：

①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所有服务成果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

②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服务成果验收报告。

▲ 成交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服务成果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 服务成果满足谈判文件的所有要求；

▲ 服务成果具备验收条件。

③ 必须保证服务成果能通过采购人的项目验收，并保证满足采购人的要求。成交供应商须对本项目实施人员的人身安全负责。

（9）付款方式：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

①第一期：合同生效后10个日历日内，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合法正规的税务发票（发票信息必须与

合同登记的内容相符），按政府采购程序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

②第二期：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间完成项目建设，提交的物化成果经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验

收合格后，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合法正规的税务发票（发票信息必须与合同登记的内容相符），按

政府采购程序一次性支付剩余70%的合同款。

③本项目不计息。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BHZC2020-J3-000171-GXXY

甲方（采购人）：北海职业学院

乙方（成交人）：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及编号：工业机器人技术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内涵建设（BHZC2020-J3-000171-GXXY）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内容：

2.服务地点：

3.服务时间：

4.服务费用：

4.1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合同总价：。

4.2合同总价金额指：服务费、编制费、人工劳务费、材料费、管理费、交通费、利润、税金、保险、验收及后续服务支持及政策咨询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除合同价款及甲方认可的特殊情况外，甲方不再为本项目另付其他任何费用给乙方。

**第二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付款方式：。

**第三条　服务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范围及服务质量必须与谈判文件要求与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相一致。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2.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未交付服务而违约，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第3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技术资料**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相关数据、资料后应进行核对，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等有明显错误或者缺陷的，应在三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若未在该期限内通知甲方，视为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予以认可。若以此作为依据作出的服务成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八条 验收**

1.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等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且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

3.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4.若乙方的服务成果未能通过甲方或相关专业机构验收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若甲方要求乙方整改超过两次仍未通过验收或乙方怠于履行整改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提供的服务因服务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5.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每项要求、经检验合格的正版产品，如涉及版权的必须提供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材料；若恶意投标出现服务质量问题直接影响甲方教学工作正常运转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将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该乙方虚假应标的相关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乙方负责赔偿。

6.若乙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自接到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将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交还甲方，否则将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乙方提供的服务需要具备相应资质的，乙方应具备相应的资质等级，若乙方不具备相应的资质等级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除返回甲方支付的费用外，乙方应按照合同价款的30%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能将本合同约定服务全部或部分转承包或分解后转包任何第三人履行，违反本条约定，甲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返还支付费用外，乙方应按照合同价款的30%承担违约责任。

9.乙方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若乙方的原因导致相关信息泄露给其他第三方的，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诉讼**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北海市财政局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北海市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竞争性谈判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谈判书；

4.成交通知书。

**第十五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律，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两份（其中给政府采购监督管理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  |  |
| --- | --- |
| 甲方（公章）  年 月 日 | 乙方（公章）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银行帐号： | 银行帐号： |

**注；1.非法定代表人签署本合同时，需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本合同中已注明处、合同骑缝处及合同封面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合 同 附 件

|  |  |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公章）  年 月 日 | 乙方（公章）  年 月 日 |

注：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一、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响应文件开启会时才能启封）

（二）.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二、附 件**

**附件1**

谈 判 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份，电子文件份。

1. 报价表；

2.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且全部响应，对谈判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质疑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联系人：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附件2**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报价（元） | 说 明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

注：所有价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报价时间：年月日

**附件3**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商务部分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服务（技术）部分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说明：1、应写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服务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等内容，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服务、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采购项目要求是否有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商务、服务、技术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代理权限为： 该项目招标（谈判）文件的购买、投标、签署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委托代理人在采购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谈判供应商（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
| --- |
| 粘贴委托代理人的正面及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谈判，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附件6**

保密承诺书

致： （采购人）

鉴于 （成交供应商） 拟参加 （项目名称） 的谈判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保密事宜承诺如下：

1．我方在谈判采购活动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成交，我方将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认真履行保密协议义务，承但保密责任。

3．我方在签订合同、执行合同过程中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我方认真履行合同中审核人的保密义务。

5．我方将爱善保存好本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有关的各种图纸、数据、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和国家。

6．本承诺书自签署后生效。

谈判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 期：年月日

**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可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附件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

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第六章 评定标准

**一、评审原则**

1.谈判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含）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审依据：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依据。

**二、评审办法**

1.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为依据，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谈判供应商中，按下列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竞争性谈判的主要产品及参加本次谈判采购的谈判供应商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及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最后报价。成交后仍以原报价为成交价。

3.竞争性谈判的主要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落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对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予以强制采购。属于非强制采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落实鼓励环保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

6.谈判小组将以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谈判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评标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和确定原则**

1.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谈判小组将按最后报价(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评标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多家谈判供应商参加谈判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参照执行），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谈判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证明材料（如货物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技术成本及合理利润等）；谈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参加谈判采购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成交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3.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或因故不能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当成交候选人拒绝或因故不能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1：**

**谈判（履约）保证金退还账号说明书格式**

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项目编号：）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交纳的谈判（履约）保证金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缴纳金额（元） | 缴纳时间 | 备注 |
|  |  |  |  |

请将谈判（履约）保证金退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办退期限内，账户如有变动，我单位将及时函告你们。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等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注：1.请打印两份（加盖单位公章），一份放在响应文件的最后一页。另一份独立包装（不要放在响应文件 袋内），在封面注明“保证金退还账号说明书”字样，于响应文件开启会后提交。

2.保证金退还联系电话：0779-3969698

.

采购人对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意见（盖公章）：

1.是否同意退还：

2.退还金额：

3.退还时间： 年 月 日之前

采购人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人（供应商）承诺书

本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相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其他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单位于年月日参加项目的开标活动。本单位承诺在开标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参与投标人员积极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交易场所，并于必要时积极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做好现场临时隔离工作。

2．参加投标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正确佩戴口罩，听从交易场所工作人员的引导。

3．本单位派出的投标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在（省、市）居住，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

4．本单位保证做好投标期的各项准备工作，并提前到达交易场所的开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时间拖延和人员聚集。

5．开标活动结束后，本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交易场所公共区域停留。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各交易活动参与人承诺书

本人姓名：，所在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

本人参加  年 月 日项目的交易活动，是项目的（招标人（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投标人（供应商）代表□）。本人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相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人承诺做到以下几点：

1．本人承诺没有与确诊或疑似新冠肺炎病例有过接触史，也没有发烧、发热、咳嗽等症状。本人目前身体状况良好。

2．本人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如有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情况，不进入交易场所，并于必要时积极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做好现场临时隔离工作。

3．本人在项目交易当日提前到达交易现场，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正确佩戴口罩，严格遵守交易现场管理规定，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引导。

4．参加交易活动结束后，本人迅速离场，不在交易场所公共区域内停留。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